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CHINA MERCHANTS POR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根據公司條例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44)

- 完成集裝箱吞吐量 12,052 萬 TEU，同比增長 7.9% (2019 年：11,172 萬 TEU)
- 完成散雜貨吞吐量 4.11 億噸，同比下降 8.6% (2019 年：4.49 億噸)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為港幣 51.51 億元，同比減少 38.4% (2019 年：港幣 83.62 億元)
-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經常性溢利
 - √ 港幣 41.58 億元，同比減少 0.1 % (2019 年：港幣 41.63 億元)
 - √ 來自港口業務為港幣 46.73 億元，同比減少 16.5% (2019 年：港幣 55.94 億元)
- 每股基本盈利 146.25 港仙，同比減少 41.0% (2019 年：247.84 港仙)
- 末期股息每股 51 港仙 (2019 年：每股 58 港仙)

2020 年 全 年 業 績 公 佈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公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收入	2	8,945	8,898
銷售成本		<u>(5,201)</u>	<u>(5,182)</u>
毛利		3,744	3,716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4	1,852	6,948
行政開支		(1,371)	(1,421)
融資收入	5	298	214
融資成本	5	<u>(1,822)</u>	<u>(1,996)</u>
融資成本淨額	5	<u>(1,524)</u>	<u>(1,782)</u>
分佔以下各項之溢利減虧損			
聯營公司		4,117	3,764
合營企業		<u>340</u>	<u>531</u>
		<u>4,457</u>	<u>4,295</u>
除稅前溢利		7,158	11,756
稅項	6	<u>(1,077)</u>	<u>(2,518)</u>
年內溢利	7	<u>6,081</u>	<u>9,238</u>
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5,151	8,362
永續資本債券擁有人		52	—
非控制性權益		<u>878</u>	<u>876</u>
年內溢利		<u>6,081</u>	<u>9,238</u>
股息	8	<u>2,516</u>	<u>2,752</u>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每股盈利	9		
基本(港仙)		<u>146.25</u>	<u>247.84</u>

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年內溢利	6,081	9,238
其他綜合收益／(開支)		
可能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投資之外幣折算差額	4,407	(3,402)
獲取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之控制權時之變現儲備	(87)	—
分佔一間合營企業之其他儲備	6	(26)
將不會於其後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附屬公司之定額福利計劃之精算收益／(虧損)淨額	29	(3)
分佔聯營公司之其他儲備	6	47
分佔聯營公司之定額福利計劃之精算虧損淨額	(35)	(30)
年內其他稅後綜合收益／(開支)總額	4,326	(3,414)
年內綜合收益總額	10,407	5,824
綜合收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	8,992	5,248
永續資本債券擁有人	52	—
非控制性權益	1,363	576
	10,407	5,82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0年12月31日

	附註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商譽		5,759	6,931
無形資產		9,369	10,244
物業、廠房及設備		26,509	23,870
使用權資產		16,553	15,435
投資物業		8,918	8,246
聯營公司權益		67,426	58,052
合營企業權益		9,091	9,648
其他金融資產		7,258	2,668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05	1,218
遞延稅項資產		420	260
		<u>152,608</u>	<u>136,572</u>
		-----	-----
流動資產			
存貨		179	125
其他金融資產		81	905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10	5,493	3,435
可收回稅項		8	35
現金及銀行存款		11,290	7,800
		<u>17,051</u>	<u>12,300</u>
		-----	-----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405	210
		<u>17,456</u>	<u>12,510</u>
		-----	-----
總資產		<u><u>170,064</u></u>	<u><u>149,082</u></u>

	附註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權益			
本公司權益持有者應佔股本及儲備			
股本		42,521	40,614
儲備		43,501	37,169
擬派股息	8	1,867	2,000
		<u>87,889</u>	<u>79,783</u>
永續資本債券		6,237	—
非控制性權益		19,509	14,351
		<u>113,635</u>	<u>94,134</u>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30,240	29,419
租賃負債		886	918
其他非流動負債		5,229	5,421
遞延稅項負債		4,482	3,668
		<u>40,837</u>	<u>39,426</u>
流動負債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1	4,152	4,707
銀行及其他貸款		8,952	8,995
租賃負債		76	84
應付稅項		2,412	1,736
		<u>15,592</u>	<u>15,522</u>
總負債		<u>56,429</u>	<u>54,948</u>
總權益及負債		<u>170,064</u>	<u>149,082</u>
淨流動資產／(負債)		<u>1,864</u>	<u>(3,01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54,472</u>	<u>133,560</u>

附註：

1 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是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編製。此綜合財務報表按照歷史成本法編製，並就投資物業、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權益工具及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重估而作出修訂，此等資產及負債於每個報告期末均以公允價值計量。

編製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綜合財務報表需要使用若干關鍵會計估計。這亦需要管理層在應用本集團之會計政策過程中行使其判斷。

於2020年年度業績初步公佈中載有有關截至2020年及2019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之財務資料雖不構成本公司於這些年度之法定綜合財務報告，惟皆來自於這些財務報告。根據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下披露有關這些綜合財務報告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本公司已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要求遞交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予公司註冊處，以及將會在適當時間遞交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

本公司之核數師已就本集團該兩個年度之綜合財務報告出具報告。該核數師報告為無保留；並無提述核數師在不作保留意見下通過強調事項提請注意之任何事項；及並未載有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條、第407(2)或(3)條所指聲明。

年內，本集團首次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性框架之提述(修訂本)及財務報告準則之相關修訂。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對概念性框架之提述(修訂本)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本綜合財務資料所載之披露資料並無重大影響。

2 收入

本集團主要從事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物業投資。以下為本集團於年內來自其主要服務之收入之分析。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碼頭操作費，即船舶於本集團港口碼頭作貨物及 集裝箱裝卸及配套服務	8,304	8,243
倉儲服務收入，即貨物及集裝箱的暫儲、 清關服務及配套服務	<u>469</u>	<u>467</u>
來自與客戶之合約的收入	8,773	8,710
投資物業固定租金總收入	<u>172</u>	<u>188</u>
	<u><u>8,945</u></u>	<u><u>8,898</u></u>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之核心管理隊伍被確定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其審閱本集團之內部報告以評估業績、分配資源及釐定經營分部。主要營運決策者按業務性質及地區劃分不同分部以管理本集團之業務經營。

提供獨立財務資料的個別經營分部由主要營運決策者鑒定並由其各自的管理團隊經營。該等個別經營分部合計總額達致本集團可呈報分部。

就業務及財務而言，管理層評估本集團業務經營之業績，包括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其他業務。

- (i) 港口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集裝箱碼頭業務及散雜貨碼頭業務。

本集團港口業務的可呈報分部如下：

- (a)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 珠三角
- 長三角
- 環渤海
- 其他

- (b)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以外之其他地區

- (ii) 保稅物流業務包括由本集團及其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經營之物流園業務、港口運輸及機場貨物處理業務。

- (iii) 其他業務主要包括由本集團的聯營公司經營之物業開發及投資及物流業務及本集團經營之物業投資及總部職能。

港口業務之各分部包括於不同地理位置內多個地點若干港口之營運，其各自被主要營運決策者視為獨立的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已按地理基準結集為可呈報分部，以呈列更有系統及結構之分部資料。本公司董事認為，提供各經營分部之詳情將導致篇幅過於冗長。

保稅物流業務及其他業務包括多項不同業務，其各自被主要營運決策者視為獨立但不重大的經營分部。就分部報告而言，此等獨立經營分部已根據其業務性質結集，以令呈列更有意義。

業務分部之間並無重大銷售或其他交易。

年內，來自一名(2019年：一名)客戶之收入超過本集團總收入之10%，金額為港幣14.71億元(2019年：港幣13.13億元)。

本集團按業務地理區域劃分的收入及其根據資產位處的地理區域呈列的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資料如下：

	收入		非流動資產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5,009	5,227	98,321	87,513
其他地區	3,936	3,671	46,609	46,131
	<u>8,945</u>	<u>8,898</u>	<u>144,930</u>	<u>133,644</u>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3,432	83	70	812	3,907	8,304	469	172	—	172	8,945
計入融資成本淨額、稅項及 分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之溢利 減虧損前之溢利／(虧損)	1,184	1,217	133	1,097	345	3,976	135	193	(79)	114	4,225
分佔以下各項之 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136	2,510	216	74	330	3,266	21	830	—	830	4,117
— 合營企業	1	125	145	(1)	66	336	1	3	—	3	340
	1,321	3,852	494	1,170	741	7,578	157	1,026	(79)	947	8,682
融資成本淨額	(2)	2	3	(32)	(123)	(152)	(21)	(38)	(1,313)	(1,351)	(1,524)
稅項	(273)	(192)	(69)	(529)	59	(1,004)	(17)	(56)	—	(56)	(1,077)
年內溢利／(虧損)	1,046	3,662	428	609	677	6,422	119	932	(1,392)	(460)	6,081
永續資本債券擁有人 非控制性權益	—	—	—	—	—	—	—	—	(52)	(52)	(52)
	(176)	(15)	—	(516)	(145)	(852)	(25)	(1)	—	(1)	(87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溢利／(虧損)	870	3,647	428	93	532	5,570	94	931	(1,444)	(513)	5,151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612	19	2	317	947	1,897	110	2	24	26	2,033
資本開支	1,185	88	—	377	362	2,012	24	15	10	25	2,061

本集團按分部劃分之收入、經營溢利／(虧損)、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溢利減虧損分析如下：(續)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收入	3,654	—	74	844	3,671	8,243	467	188	—	188	8,898
計入融資成本淨額、稅項及 分佔聯營公司及 合營企業之溢利 減虧損前之溢利／(虧損)	6,075	216	414	1,121	1,520	9,346	161	202	(466)	(264)	9,243
分佔以下各項之 溢利減虧損											
— 聯營公司	135	2,748	179	26	380	3,468	26	270	—	270	3,764
— 合營企業	1	137	215	3	185	541	1	(11)	—	(11)	531
融資成本淨額	6,211	3,101	808	1,150	2,085	13,355	188	461	(466)	(5)	13,538
稅項	18	—	1	(29)	(351)	(361)	(31)	(41)	(1,349)	(1,390)	(1,782)
年內溢利／(虧損)	(1,831)	(151)	(104)	(245)	(105)	(2,436)	(36)	(45)	(1)	(46)	(2,518)
非控制性權益	4,398	2,950	705	876	1,629	10,558	121	375	(1,816)	(1,441)	9,238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 溢利／(虧損)	(174)	—	—	(207)	(456)	(837)	(33)	(6)	—	(6)	(876)
其他資料：											
折舊及攤銷	4,224	2,950	705	669	1,173	9,721	88	369	(1,816)	(1,447)	8,362
資本開支	649	—	2	313	903	1,867	105	1	23	24	1,996
	1,130	—	—	624	813	2,567	283	19	20	39	2,889

為監察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惟可收回稅項及遞延稅項資產除外所有資產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惟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除外所有負債均被分配至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

於2020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權益)	18,158	6,985	1,153	12,114	36,863	75,273	3,061	8,889	5,491	14,380	92,714
聯營公司權益	2,581	30,597	4,437	3,108	10,244	50,967	869	15,590	—	15,590	67,426
合營企業權益	6	—	3,020	360	5,677	9,063	6	22	—	22	9,091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405	—	405	—	—	—	—	405
分部資產總額	<u>20,745</u>	<u>37,582</u>	<u>8,610</u>	<u>15,987</u>	<u>52,784</u>	<u>135,708</u>	<u>3,936</u>	<u>24,501</u>	<u>5,491</u>	<u>29,992</u>	169,636
可收回稅項											8
遞延稅項資產											420
總資產											<u>170,064</u>
負債											
分部負債	<u>(3,040)</u>	<u>(321)</u>	<u>(38)</u>	<u>(1,934)</u>	<u>(10,525)</u>	<u>(15,858)</u>	<u>(692)</u>	<u>(1,445)</u>	<u>(31,540)</u>	<u>(32,985)</u>	(49,535)
應付稅項											(2,412)
遞延稅項負債											(4,482)
總負債											<u>(56,429)</u>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按分部分析如下：(續)

於2019年12月31日

	港口業務										保稅物流 業務	其他業務		合計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其他地區		小計	其他投資		總部職能		小計		
	珠三角	長三角	環渤海	其他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資產														
分部資產(不包括聯營公司)														
及合營企業權益)	16,916	1,845	1,185	10,964	36,170	67,080	2,870	8,250	2,677	10,927	80,877			
聯營公司權益	2,446	27,141	3,970	2,848	6,951	43,356	852	13,844	—	13,844	58,052			
合營企業權益	4	953	2,816	341	5,511	9,625	6	17	—	17	9,648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	—	210	—	210	—	—	—	—	210			
分部資產總額	<u>19,366</u>	<u>29,939</u>	<u>7,971</u>	<u>14,363</u>	<u>48,632</u>	<u>120,271</u>	<u>3,728</u>	<u>22,111</u>	<u>2,677</u>	<u>24,788</u>	148,787			
可收回稅項											35			
遞延稅項資產											260			
總資產											<u>149,082</u>			
負債														
分部負債	<u>(2,410)</u>	<u>—</u>	<u>(38)</u>	<u>(2,264)</u>	<u>(12,392)</u>	<u>(17,104)</u>	<u>(843)</u>	<u>(972)</u>	<u>(30,625)</u>	<u>(31,597)</u>	(49,544)			
應付稅項											(1,736)			
遞延稅項負債											(3,668)			
總負債											<u>(54,948)</u>			

4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權益投資之股息收入	87	12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	(120)	17
收回位於前海之若干地塊之補償收益(註(a))	—	4,820
收回位於汕頭之若干地塊之補償收益(註(b))	1,722	688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增加	149	105
終止一間合營企業以權益法計算之收益	960	—
視為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	—	440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增加	256	513
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之增加	(765)	(414)
商譽減值損失	(621)	—
應收貿易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信用虧損撥備淨額	(510)	(38)
匯兌收益/(虧損)淨額	446	(29)
有關連人士作出之彌償(註(c))	—	554
政府補助(註(d))	190	116
其他	58	54
	<u>1,852</u>	<u>6,948</u>

註：

- (a) 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招商局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若干成員公司所持位於中國深圳前海之若干地塊由深圳市前海深港現代服務業合作區管理局(由中國政府成立之機關)收回。就政府收回本集團所持位於前海之地塊(不包括中國深圳大鵬灣港區二期的一塊將被本集團當作部份賠償接收之土地)獲提供之拆遷補償為人民幣56.93億元(相當於約港幣64.57億元)，因而產生收回收益港幣48.20億元。

- (b) 於2018年12月31日確認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若干位於中國廣東省汕頭市之已分類為使用權資產的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汕頭市土地儲備中心(由中國政府成立之機關)於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回。就政府收回本集團所持位於汕頭市之相關資產獲提供之拆遷補償總額為人民幣9.76億元(相當於約港幣11.07億元)，扣除相關拆遷成本港幣5,200萬元後，因而產生收回收益港幣6.88億元。

於2019年12月31日確認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若干位於汕頭市之已分類為使用權資產的土地使用權以及物業、廠房及設備由汕頭市土地儲備中心於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收回。就政府收回本集團所持位於汕頭市之相關資產獲提供之拆遷補償總額為人民幣23.81億元(相當於約港幣26.55億元)，扣除相關拆遷成本港幣1.58億元後，因而產生收回收益港幣17.22億元。

- (c) 此乃一間附屬公司之非控制性股東之控股公司就該附屬公司之營運作出之彌償。
- (d) 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2019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的政府補助為港幣700萬元，其中港幣600萬元為香港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補助。

5 融資收入及成本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融資收入來自：		
銀行及其他存款利息收入	80	118
向一間合營企業貸款之利息收入	69	71
向聯營公司貸款之利息收入	149	—
應收一名關連方款項之利息收入	—	21
其他	—	4
	<u>298</u>	<u>214</u>
	-----	-----
利息開支：		
銀行貸款	(474)	(598)
應付上市票據	(1,077)	(1,118)
應付非上市票據	(138)	(142)
貸款來自於：		
— 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	(21)	(20)
— 同系附屬公司	(23)	(33)
— 直接控股公司	(22)	(1)
— 一間聯營公司	—	(8)
租賃負債	(54)	(54)
其他	(54)	(44)
	<u>(1,863)</u>	<u>(2,018)</u>
產生之借貸成本總額	(1,863)	(2,018)
減：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數額(註)	41	22
	<u>(1,822)</u>	<u>(1,996)</u>
融資成本	-----	-----
融資成本淨額	<u><u>(1,524)</u></u>	<u><u>(1,782)</u></u>

註：除用於取得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專門借貸所產生的利息開支外，用於取得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的一般借款產生的利息開支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資本化。已採用之資本化利率為每年4.21%（2019年：每年5.03%），相當於符合資本化條件的資產融資之借貸成本加權平均利率。

6 稅項

香港利得稅乃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以稅率 16.5% (2019 年：16.5%) 計算。

本集團於中國內地之業務須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的標準稅率為 25%。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滿足中國稅法之條件後享有 15% 之優惠稅率。此外，中國企業所得稅對境外投資者獲分派 2008 年及之後賺取的利潤的股息一般徵收 10% 預提所得稅，而就若干地區 (包括香港及新加坡) 註冊成立之公司所持有的中國實體而言，倘該等公司持有該等中國實體超過 25% 權益之實益擁有人，根據中國之稅務條例則享有 5% 的優惠稅率。

香港及中國內地以外之稅項乃根據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按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適用之稅率計算。本集團若干海外附屬公司於相關國家獲豁免企業所得稅。

於綜合損益表扣除之稅項包括：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當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4	5
中國企業所得稅(註(a))	841	2,021
海外利得稅	—	51
預提所得稅	146	164
遞延稅項		
暫時性差異之起始及轉回(註(b))	86	277
	<u>1,077</u>	<u>2,518</u>

註：

- (a) 計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款項乃本集團被政府收回位於汕頭之地塊之拆遷補償收益而被徵收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港幣4.31億元。計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款項乃本集團被政府收回位於前海之地塊之拆遷補償收益而被徵收之中國企業所得稅港幣14.09億元。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4。
- (b) 計入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款項乃因被政府收回位於前海之地塊之拆遷補償收益產生之遞延稅項淨額港幣1.30億元。

7 年內溢利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年內溢利已扣除：		
員工成本(含董事酬金)	1,800	1,77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296	1,243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478	482
無形資產之攤銷	259	271
核數師酬金(包括非審計服務的費用)	11	15

8 股息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已派中期股息每股普通股18港仙(2019年：22港仙)	649	752
擬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1港仙(2019年：58港仙)	1,867	2,000
	<u>2,516</u>	<u>2,752</u>

於2021年3月30日舉行之會議上，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51港仙。該等末期股息將會根據以股代息之方法，以已作繳足股款之本公司新股形式向股東配發；惟股東亦可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末期股息以代替上述獲配發之股份。建議股息並無於本綜合財務報表內作為應付股息反映。

2020年末期股息乃根據於2021年3月30日已發行股份3,661,088,416股(2019年：3,448,947,770股)計算。

9 每股盈利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的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2020年	2019年
基本		
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港幣百萬元)	5,151	8,362
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	<u>3,522,492,505</u>	<u>3,374,097,013</u>

由於本公司於2020年及2019年並無任何潛在攤薄普通股，故於兩個年度均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

應收款項、按金及預付款項結餘包括應收貿易賬款港幣10.18億元(2019年：港幣9.18億元)。

本集團之信貸政策容許其貿易客戶享有平均90天之信貸期(2019年：90天)。應收貿易賬款(扣除應收貿易賬款信用虧損撥備)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0-90日	996	852
91-180日	8	42
181-365日	4	14
超過365日	10	10
	<u>1,018</u>	<u>918</u>

11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結餘包括應付貿易賬款港幣3.12億元(2019年：港幣3.38億元)。應付貿易賬款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0-90日	260	280
91-180日	15	14
181-365日	—	6
超過365日	37	38
	<u>312</u>	<u>338</u>

建議末期股息及以股代息計劃

董事議決建議透過以發行新股形式，於2021年7月16日或前後，向於2021年6月9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之股東派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51港仙，合共港幣18.67億元，惟本公司股東(「股東」)可另行選擇收取現金作為全部或部分末期股息以取代收按末期股息所配發的股份(2019年：採取以股代息方法發行新股代替每股58港仙之股息，股東可選擇收取現金)(「以股代息計劃」)。

待股東於2021年6月1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15日或前後向股東寄發一份載有以股代息計劃詳情之通函，連同有關選擇表格。以股代息計劃需待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委員會批准根據該計劃而發行之新股上市及買賣後，方可作實。預計末期股息單與根據以股代息計劃而發行之新股之股票將於2021年7月16日或前後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將於2021年5月26日至2021年6月1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最遲須於2021年5月25日(星期二)下午4時30分以前，將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送交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至1716號舖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

待股東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後，所建議之末期股息將派予於2021年6月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辦公時間結束後名列股東名冊內之股東。為符合享有建議之末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及有關股票，最遲須於2021年6月9日(星期三)下午4時30分前送抵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同上)辦理登記手續。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整體概覽

2020年，國際環境更加複雜，不確定性明顯增加，新冠肺炎疫情影響廣泛深遠、前所未有。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2021年1月發佈的《世界經濟展望》更新報告，2020年世界經濟預計同比下降3.5%，發達經濟體和新興經濟預計分別下降4.9%和2.4%。歐美國家受到嚴重衝擊，美國與歐元區經濟將分別下降3.4%和7.2%。全球貿易總量(包括貨物與服務)下降9.6%，較2019年下降10.6個百分點。

面對複雜嚴峻的國際形勢，中國統籌推進疫情防控和經濟社會發展，有效推動生產生活秩序恢復，疫情防控取得重大戰略成果。加快構建以國內大循環為主體、國內國際雙循環相互促進的新發展格局。國民經濟穩步復蘇，中國2020年GDP按年增長2.3%，成為全球唯一實現經濟正增長的主要經濟體。2020年下半年，在基建拉動下，固定資產投資的支撐作用進一步凸顯，區域貿易合作促進外貿增長好於預期，消費需求緩慢回暖，經濟復蘇出現許多積極變化。總體來看，中國經濟長期向好的趨勢並未改變。未來將持續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同時注重需求側管理，著力實現經濟高品質發展。根據中國海關總署統計，2020年，中國完成對外貿易進出口總值4.65萬億美元，同比增長1.5%。其中，出口總值2.59萬億美元，同比增長3.6%；進口總值2.06萬億美元，同比減少1.1%。

受疫情影響下，2020年全球港口集裝箱吞吐量有所下滑，但由於中國有效的疫情防控，中國集裝箱吞吐量略有增長。據航運諮詢機構Alphaliner資料顯示，2020年全球集裝箱港口吞吐量預計為8.27億TEU，同比下降1.4%。按照中國交通運輸部公佈數據，中國港口2020年累計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64億TEU，同比增長1.2%。

2020年，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2,052萬TEU，較上年增長7.9%；港口散雜貨業務完成吞吐量4.11億噸，較上年減少8.6%。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為港幣89.45億元，比上年上升0.5%；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為港幣51.51億元，比上年下降38.4%。

業務回顧

港口業務

2020年，本集團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2,052萬TEU，同比增長7.9%。其中，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港口項目完成集裝箱吞吐量9,165萬TEU，同比增長0.8%，下半年業務量的持續恢復抵消了年初疫情造成的影響；海外地區港口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888萬TEU，同比增長38.5%，主要受益於Terminal Link SAS（「**Terminal Link**」）於2020年3月26日完成收購8個碼頭後的新增吞吐量貢獻，以及在多哥的Lomé Container Terminal S.A.（「**LCT**」）、在巴西的TCP Participações S.A.（「**TCP**」）及在斯里蘭卡的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CICT**」）的吞吐量增長。港口散雜貨業務吞吐量達4.11億噸，同比減少8.6%，其中內地港口項目共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05億噸，同比減少8.6%。

本集團集裝箱碼頭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總吞吐量表現如下：

集裝箱碼頭	2020年 千 TEU	2019年 千 TEU	同比變化
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	91,647	90,878	0.8%
珠三角地區	17,604	17,171	2.5%
深圳西部港區	10,567	10,214	3.5%
招商局貨櫃服務有限公司和 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	5,557	5,570	-0.2%
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	1,055	1,092	-3.4%
廣東頤德港口有限公司	425	295	44.1%
長三角地區	46,823	46,593	0.5%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43,503	43,303	0.5%
寧波大榭招商國際碼頭有限公司	3,320	3,290	0.9%
渤海灣地區	22,498	22,613	-0.5%
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 (前稱「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	6,535	10,217	-36.0%
青島前灣聯合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	8,097	7,922	2.2%
天津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	7,866	4,474	75.8%
其他	4,722	4,501	4.9%
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1,220	1,108	10.1%
漳州招商局碼頭有限公司	315	422	-25.4%
汕頭招商局港口集團有限公司	1,588	1,336	18.9%
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	1,599	1,635	-2.2%
其他地區	28,875	20,843	38.5%
Colombo International Container Terminals Limited	2,930	2,875	1.9%
Lomé Container Terminal S.A.	1,364	1,132	20.5%
Tin-Can Island Container Terminal Ltd.	303	468	-35.3%
Port de Djibouti S.A.	859	917	-6.3%
TCP Participações S.A.	983	915	7.4%
Kumport Liman Hizmetleri ve Lojistik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Şirketi	1,217	1,282	-5.1%
Terminal Link SAS ^註	21,219	13,254	60.1%
合共	120,522	111,721	7.9%

註：Terminal Link SAS於2020年3月26日完成收購位於亞洲及歐洲多地的8個集裝箱碼頭。

珠三角地區

深圳西部港區的集裝箱吞吐量於下半年持續恢復，全年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057萬TEU，同比增長3.5%；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038萬噸，同比增長32.9%，主要因為外貿糧食進口增長帶動。廣東頤德港口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3萬TEU，同比增長44.1%，主要因為自2019年7月起開展外貿業務後，外貿業務量穩步增長；完成散雜貨吞吐量395萬噸，同比增長74.4%，主要因為成功開拓大客戶並維護好存量客戶。受疫情影響，部分外貿航綫暫停，珠江內河貨運碼頭有限公司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06萬TEU，同比下降3.4%；完成散雜貨吞吐量308萬噸，同比下降12.8%。在香港的招商局貨櫃服務有限公司(「招商貨櫃」)及現代貨箱碼頭有限公司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556萬TEU，同比減少0.2%。

長三角地區

上海國際港務(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4,350萬TEU，同比增長0.5%；完成散雜貨吞吐量7,565萬噸，同比下降34.3%，主要由於散雜貨貨源結構按發展規劃進行調整。寧波大榭招商國際碼頭有限公司(「寧波大榭」)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32萬TEU，同比增長0.9%。

環渤海地區

受疫情及經營模式調整影響，遼寧港口股份有限公司(前稱「大連港股份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654萬TEU，同比下降36.0%；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31億噸，同比下降0.6%。青島前灣聯合集裝箱碼頭有限責任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10萬TEU，同比增長2.2%。青島前灣西港聯合碼頭有限責任公司完成散雜貨吞吐量1,629萬噸，同比增長4.5%。受國內鐵礦石需求回升使外貿鐵礦石業務量增長，青島港董家口礦石碼頭有限公司完成散雜貨吞吐量6,315萬噸，同比增長5.4%。因本集團於2019年8月完成參與在天津的集裝箱碼頭整合，2020年天津港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787萬TEU，較本集團在整合完成前持有的天津五洲國際集裝箱碼頭有限公司及整合完成後於2019年完成的447萬TEU增長75.8%。

中國內地東南地區

汕頭招商局港口集團有限公司(「汕頭港」)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59萬TEU，同比增長18.9%，主要因內貿箱量增長；完成散雜貨吞吐量314萬噸，同比下降55.7%，主要受當地環保政策及老港區騰退影響。在廈門灣經濟區的漳州招商局碼頭有限公司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2萬TEU，同比下降25.4%，因受疫情和腹地環保政策的影響；完成散雜貨吞吐量633萬噸，同比下降22.3%，因為主要貨種砂石的產量受腹地環保政策影響而大幅下降。於2019年5月開始正式運營的漳州招商局廈門灣港務有限公司年內完成散雜貨吞吐量65萬噸，同比增長137.7%。

中國內地西南地區

湛江港(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湛江港**」)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22萬TEU，同比增長10.1%，主要受益於新航線的拓展以及內貿中轉業務增長；完成散雜貨吞吐量9,087萬噸，同比下降0.3%。

台灣地區

在高雄的高明貨櫃碼頭股份有限公司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60萬TEU，同比下降2.2%。

海外地區

2020年，本集團海外項目共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888萬TEU，同比增長38.5%。其中，在斯里蘭卡的CIC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93萬TEU，同比增長1.9%；Hambantota International Port Group (Private) Limited(「**HIPG**」)完成散雜貨吞吐量達124萬噸，同比增長145.6%，主要因為水泥業務在下半年恢復增長；滾裝碼頭完成作業量38.8萬輛，同比下降6.3%，主要因為受疫情影響，印度汽車工廠停產及本地進口車輛減少。在多哥的LCT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36萬TEU，同比增長20.5%，主要因為航運企業將部分中轉航線由疫情嚴重的地區轉移到LCT。在巴西的TCP完成集裝箱吞吐量98萬TEU，同比增長7.4%，主要受益於農產品、肉製品出口增長帶來箱量增長。在尼日利亞的Tin-Can Island Container Terminal Ltd.完成集裝箱吞吐量30萬TEU，同比下降35.3%，主要因進口需求受疫情和油價下跌影響而減少。

由於腹地進出口需求受新冠疫情影響下滑，在吉布提的Port de Djibouti S.A.完成集裝箱吞吐量86萬TEU，同比下降6.3%；完成散雜貨吞吐量453萬噸，同比下降20.2%。在土耳其的Kumport Liman Hizmetleri ve Lojistik Sanayi ve Ticaret Anonim Şirketi完成集裝箱吞吐量122萬TEU，同比下降5.1%；完成散雜貨吞吐量7萬噸，同比下降35.9%，主要因為大理石出口受疫情影響減少。Terminal Link完成集裝箱吞吐量2,122萬TEU，同比增長60.1%，主要受益於2020年3月26日完成新收購8個碼頭的箱量貢獻。

港口業務戰略部署

2020年，本集團繼續堅持「立足長遠、把握當下，科技引領、擁抱變化」戰略原則，堅持「市場化+數字化」雙核驅動運營模式，按照「提升核心能力、堅持質效並舉、把握時代機遇、邁向世界一流」的工作思路，制定了具體的實施落實方案，在母港建設、海外業務、綜合開發、創新發展、資本運作、運營管理、市場商務七個方面進一步突破，在2020年全球疫情影響、經濟環境變動的情況下，通過積極落實各項既定重點工作，保持了本集團港口核心業務的穩定增長。

母港建設方面，本集團繼續以深圳西部港區、斯里蘭卡 CICT 和 HIPG 為母港，加快推進世界級強港建設。深圳西部港區緊跟粵港澳大灣區發展規劃，充分利用航道、供應鏈資源推進高附加值增量業務發展，爭取實現銅鼓航道夜航常態化，以提升深圳西部港區的通航能力和競爭力；按照項目設計，媽灣智慧港在建設完成後將有兩個 20 萬噸級泊位，首個泊位已於 2020 年 8 月 26 日順利交工驗收。海外母港以市場為導向，提升服務能力，擴展增值服務，深入商務協同，鞏固了良好發展勢頭。通過吸引更多優質航綫掛靠，CICT 在科倫坡全港箱量下降的形勢下實現了市場份額及箱量的逆勢上揚。

海外業務方面，本集團通過 Terminal Link 於 2020 年 3 月 26 日完成 10 個目標碼頭中 8 個碼頭的股權收購，從而使本集團的港口業務拓展至東南亞、中東、歐洲、加勒比海等地，進一步完善了全球港口網絡佈局。

綜合開發方面，本集團在「前港－中區－後城」模式落地工作中也邁出了關鍵步伐。以吉布提、斯里蘭卡為重點，加強海外業務協同，推動「前港－中區－後城」區域經濟綜合開發模式全面落地。截至 2020 年底，HIPG 的產業園已簽約入園 26 家企業，吉布提國際自由貿易區簽約入園的企業已達 114 家。招商引資工作取得良好成果，完成年度各項目標。

創新發展方面，積極推動智慧港口建設，打造港口生態圈。在港口智慧化方面，媽灣智慧港項目的首個泊位已交工驗收，即將成為中國首個由傳統多功能碼頭升級改造而成的自動化集裝箱碼頭，兼備智慧科技、社會效益與經濟效益，集成招商芯、招商 ePort、AI 人工智能、5G 應用、北斗高精定位系統、自動化、智慧口岸、區塊鏈、綠色低碳共九大智慧元素，已獲批成為科技部重點研發項目，成為國內外傳統碼頭智慧化升級的典範；在服務延伸拓展方面，創新打造粵港澳大灣區組合港，通過綜合運用區塊鏈、大數據、人工智能、雲計算等科技賦能，創新構建大灣區通關物流平台，助力大灣區跨境貿易健康持續發展；在業務孵化創新方面，積極對接互聯網科技頭部企業，探討建設智慧港口開放平台。

資本運作方面，梳理存量資產，制定資本運作規劃，並圍繞本集團戰略目標，沿着盤活存量資產、優化資產結構的創新工作思路，為 HIPG 引入戰略投資者福建省交通海絲投資管理有限公司，在保持對 HIPG 控制權的前提下，優化其公司治理結構，從而通過發揮各股東國內外資源優勢，與 HIPG 發展形成協同效應，實現 HIPG 的長期可持續發展。另外，通過與寧波大榭的其他股東協商同意及與寧波舟山港股份有限公司訂立合作協議，本集團成功將原合營企業寧波大榭確認為附屬公司，從而可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中綜合入賬。

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繼續堅持戰略導向、文化引領，以「賦能、專業、價值」為指導，圍繞「管理標準、專家團隊、閉環流程、信息系統、對標提升」五大核心要素，著力構建持續價值創造的運營管理體系，逐步建立各功能模塊標準，打造世界一流的價值型總部。基於各業務板塊的戰略定位，以差異化、風險可控為原則，通過進一步推動資產全生命周期管理、採購管理及績效考核機制，持續推動下屬企業的健康發展；進一步深入推進質效提升工作，以提升舉措品質為核心，狠抓貫徹落實，將質效提升與戰略目標深度融合。

市場商務方面，總部繼續統籌規劃國內外客戶的商務、推廣及市場營銷活動。在疫情期間積極保持與客戶的交流，確保業務和服務的順暢通行。充分利用本集團南北碼頭的資源優勢，進一步完善航線網絡，打造精品航綫。積極參與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中國海洋經濟博覽會等大型活動，樹立本集團的品牌形象。

保稅物流業務

2020年，本集團保稅物流業務繼續秉持豐富綜合服務業態的發展方向，加大市場開拓力度，積極開展跨境電子商務、國際中轉分撥集拼等業務，努力提高現有倉庫、堆場等資源利用率，以應對市場變化。2020年，在深圳的招商局保稅物流有限公司積極開拓新客戶、新模式，平均倉庫利用率達93%。招商局國際碼頭(青島)有限公司充分利用資源開展自營業務，平均倉庫利用率達100%。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天津海天保稅物流有限公司，平均倉庫利用率為62%。在吉布提國際自由貿易區，本集團參與投資的保稅倉庫的平均利用率為93%；本集團全資擁有的保稅倉庫自2019年5月開始運營，2020年平均倉庫利用率為33%。

2020年，香港三大航空貨運站貨物處理總量為382萬噸，同比下降10.4%。本集團參資的亞洲空運中心有限公司共完成貨物處理量76.8萬噸，同比下降5.1%，市場份額為20.1%，較上年減少1.1個百分點。

財務回顧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錄得港幣89.45億元，同比上升0.5%，主要由於海外地區收入上升，抵消珠三角地區受疫情影響導致的收入下降。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為港幣51.51億元，同比下降38.4%，當中包括本集團於年內因政府收回位於汕頭之若干地塊之拆遷補償淨收益(稅後)港幣7.75億元、終止一間合營企業以權益法計算之稅後收益港幣9.12億元及一間附屬公司的商譽減值損失港幣6.21億元。去年則包括本集團因政府收回位於前海及汕頭之若干地塊之拆遷補償淨收益(稅後)合共為港幣35.91億元，及視為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約港幣4.16億元。本集團經常性溢利^{註1}為港幣41.58億元，同比下降0.1%。

本集團總資產由2019年12月31日的港幣1,490.82億元上升14.1%至2020年12月31日的港幣1,700.64億元，主要因為年內認購一間聯營公司發行的強制性可換股債券及向其提供貸款，以及手頭現金增加。本集團總負債由2019年12月31日的港幣549.48億元，輕微上升2.7%至2020年12月31日的港幣564.29億元。於2020年12月31日，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淨資產為港幣878.89億元，較2019年12月31日上升10.2%，主要由於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以及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外幣報表折算收益導致。

註1 剔除非經常性稅後收益的歸屬於本公司權益持有者之溢利。非經常性收益包括2020年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之變動、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收回位於汕頭之若干地塊之拆遷補償淨收益、一間附屬公司的商譽減值損失及終止一間合營企業以權益法計算之收益；2019年按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負債公允價值之變動、投資物業公允價值之變動、視為出售一間合營企業權益之收益及收回位於前海及汕頭之若干地塊之拆遷補償淨收益。

本集團境外投資的財務報表以人民幣、歐元、美元、巴西雷亞爾等幣種列示，該等財務報表因重新折算而產生的任何匯兌差額已於本集團儲備中確認。本集團通過建立健全匯率風險管理機制防範匯率波動對本集團的影響，並維持匯率風險於可控制水平。

總體而言，港口業務仍然持續為本集團帶來穩定現金收益，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現金淨流入總額為港幣58.22億元，比上年下降7.7%。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因收購項目的資本支出較上年增加，投資活動之現金淨流出由上年的港幣24.10億元增加至港幣61.63億元。當中包括本公司於本年認購一間聯營公司發行的強制性可換股債券及向其提供貸款合共港幣63.58億元。與此同時，本集團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因獲得之新貸款及發行債券較上年上升，由上年的淨流出港幣20.92億元增加至本年度的淨流入港幣43.75億元。

流動資金及庫務政策

本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擁有現金及銀行存款約港幣112.90億元，其中港幣佔21.4%、美元佔8.5%、人民幣佔58.9%、歐元佔8.1%、巴西雷亞爾佔3.0%及其他貨幣佔0.1%。

本集團之資金主要來源於港口業務、保稅物流業務及物業投資之經營運作及收取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回報，合計貢獻達港幣58.22億元。

年內，本集團資本開支達港幣20.61億元，而本集團採取穩健財政政策，目前財務狀況良好，加上本集團現時銀行借貸以中長期為主，並且本集團擁有充足的未提取雙邊銀行貸款額度港幣278.06億元支持，就短期借款重新融資並無任何困難，而償還短期借款之壓力不大。

股本及財政資源

於2020年10月，本公司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發行利率分別為3.50%的6億美元及3.875%的2億美元之有擔保永續資本債券（「**2020年永續資本債券**」），從而提供本集團的營運資金。2020年永續資本債券並無固定的到期日，而本公司可選擇按其本金額分別於2023年10月9日及2025年10月9日或任何分派付款日贖回債券。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發行3,661,088,416股股份。年內，本公司於本公司之以股代息計劃而發行212,140,646股股份。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淨負債與淨資產之比率^{註2}約為25.4%。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擁有載有一般交叉失責條文的銀行貸款、應付上市票據及永續資本債券合共港幣326.73億元。

註2 有息負債及租賃負債淨額除以總權益。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之未償還有息貸款及票據分析如下：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浮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a))：		
1年以內	6,916	5,643
1至2年	1,123	1,850
2至5年	3,793	2,737
超過5年	987	866
	<u>12,819</u>	<u>11,096</u>
定息銀行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		
1年以內	772	920
1至2年	—	47
2至5年	796	—
超過5年	30	28
	<u>1,598</u>	<u>995</u>

	2020年 港幣百萬元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浮息應付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21年	182	249
於2022年	439	547
	<u>621</u>	<u>796</u>
定息應付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20年	—	1,557
於2022年	3,865	3,875
於2023年	6,944	6,964
於2025年	3,863	3,877
於2028年	4,602	4,616
	<u>19,274</u>	<u>20,889</u>
定息應付非上市票據之償還期限如下：		
於2022年	<u>2,971</u>	<u>2,791</u>

	2020年	2019年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來自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之償還期限如下(註(b))：

1年以內	148	509
1至2年	—	69
2至5年	152	287
超過5年	155	162
	<u>455</u>	<u>1,027</u>

來自直接控股公司之貸款

1年以內償還	<u>934</u>	<u>366</u>
--------	------------	------------

來自一間附屬公司之一名非控制性權益持有者之貸款

超過5年償還	<u>520</u>	<u>454</u>
--------	------------	------------

註：

- (a) 除港幣29.41億元(2019年：港幣33.58億元)銀行貸款為有抵押貸款外，其餘貸款為無抵押貸款。
- (b) 於2019年12月31日，除港幣1.67億元來自一間同系附屬公司之貸款為有抵押貸款外，其餘為無抵押貸款。

有息貸款及票據之幣種分佈如下：

	銀行貸款	應付 上市票據	應付 非上市票據	來自 同系附屬 公司之貸款	來自 直接控股 公司之貸款	來自一間 附屬公司 之一名 非控制性 權益持有者 之貸款	合計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港幣百萬元
於2020年12月31日							
港幣及美元	7,645	19,274	—	—	—	—	26,919
人民幣	5,082	—	2,971	455	934	—	9,442
歐元	1,191	—	—	—	—	520	1,711
巴西雷亞爾	499	621	—	—	—	—	1,120
	<u>14,417</u>	<u>19,895</u>	<u>2,971</u>	<u>455</u>	<u>934</u>	<u>520</u>	<u>39,192</u>
於2019年12月31日							
港幣及美元	5,068	20,889	—	—	—	—	25,957
人民幣	4,703	—	2,791	1,027	366	—	8,887
歐元	1,380	—	—	—	—	454	1,834
巴西雷亞爾	940	796	—	—	—	—	1,736
	<u>12,091</u>	<u>21,685</u>	<u>2,791</u>	<u>1,027</u>	<u>366</u>	<u>454</u>	<u>38,414</u>

資產抵押

於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向銀行貸款港幣5.36億元(2019年：港幣4.74億元)，以其賬面值為港幣4.58億元(2019年：港幣4.17億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及賬面值為港幣2.30億元之使用權資產(2019年：港幣2.21億元)作抵押。於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一間附屬公司亦向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貸款港幣1.67億元，以其賬面值為港幣1.35億元之使用權資產作抵押。此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將其分別擁有的兩間附屬公司全部股權抵押予多間銀行以獲授銀行貸款港幣24.05億元(2019年：港幣28.84億元)。

僱員及酬金

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聘有8,592名全職員工，其中200名在香港工作，5,776名在中國內地工作，其餘2,616名在外地工作。本年度本集團之已付薪酬達港幣18.0億元，佔本集團之營運開支總額27.4%。本集團於任何時候亦致力與員工保持良好關係。為保障員工的權益及福利，本集團遵守僱傭條例、最低工資條例及有關本集團員工職業安全條例的要求。

本集團遵循效率優先，兼顧公平的原則，健全完善以市場化為導向、與企業經營效益相匹配、與勞動生產率相掛鉤的薪酬激勵機制，增強企業活力和動力。本集團通過優化完善薪酬體系，市場競爭力有效提升；探索創新激勵機制，績效獎金分配以業績考核為重要依據，採取縱向與自身同期比，橫向與同業對標公司比，更全面客觀地反映實際業績水平，與績效獎金掛鉤更緊密。通過三年戰略考核機制，引入中長期激勵與短期激勵相結合，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部分獎金遞延發放，與三年戰略考核結果掛鉤兌現，引導關注公司短、中、長期發展，支持本集團的均衡可持續

發展。同時，本集團以搭建智慧人事管理平台為契機，全面優化梳理人力資源管理體系。通過智慧績效系統建立規範化的目標設定、溝通、檢查、回饋與改進流程，強化考核掛鉤力度，形成有效的激勵，充分調動公司中高級管理人員和核心技術人才的積極性，有利於吸引和保留優秀管理人才和業務骨幹，最終實現組織績效的提升。董事之酬金乃參考其在本公司的職務和責任、經驗及當前市場情況而釐定。

2020年，面對新冠疫情全球蔓延的不利形勢，本集團強化練好內功，通過加強人工成本利潤率等相關指標的深入研究，結合實際採取有效措施，驅動企業提質增效，驅動人均效能提升。在疫情防控特殊時期，本集團有序推進復工複產，努力踐行企業社會責任，始終把員工的健康、人身安全放在第一位，關愛員工身心健康，通過視頻指導、網絡直播、人力資源綜合管理平台HR-Max遠程診療和心理諮詢服務，做好員工及家屬的關愛和心理健康輔導；本集團使用專項資金支持疫情防控，將疫情影響降至最低。加大疫情防控一線員工考核激勵力度，表彰一線防疫先進典型；制定防疫補貼方案，做實做細員工關愛工作。

2020年，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在第二輪「防疫抗疫基金」下推出「保就業」計劃，透過向僱主提供財政支援，協助員工薪金的支付，以達到「保就業」的目的。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招商貨櫃符合相關申請資格，分別於2020年6月、8月向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出申請，共獲批補貼約港幣600萬元。遵照申請承諾，招商貨櫃在接受補貼期間不裁員，並將全數補貼用於發放僱員工資，從而支持招商貨櫃的運營和員工隊伍穩定，保障就業及員工權益。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在致力於不斷提升經營業績、創造股東回報的同時，積極承擔企業對員工、社會及環境的社會責任，推動企業和社會的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嚴格遵守運營所在地的環境保護相關法律法規，定期對大氣污染物、水污染、有害及無害廢棄物、噪音等進行監測，並依法合規處置。為提升節能減排表現和環境管理水平，本集團持續完善環境管理體系，透過制定節能環保管理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將節能環保指標納入年度考核範圍，以促進長效的節能環保工作機制。

本集團積極推進下屬公司應用「油改電」、「船舶岸基供電」等新型節能技術及產品。汕頭港於年內啟動輪胎式集裝箱門式起重機的「油改電」改造項目，以清潔低碳的電力替代燃油，實現設備零廢氣排放，提升能源使用率；廣澳港區一期岸電項目建設完成，以減少船舶靠泊時的大氣排放。本集團鼓勵優先採購環保設備，以構建綠色供應鏈，同時強化氣候變化相關風險的管理，致力踐行打造綠色港口的願景。本集團亦通過線上方式開展環保宣傳活動，將節能減排理念充分融入日常辦公。

本集團秉持融合共贏的理念，重視與運營所在社區之間互相支持、信賴的關係，致力透過參與基礎設施建設、人才培養、教育醫療扶助等公益項目回饋社會。在新冠疫情期間，本集團積極發揮港口企業在疫情防控物資運輸的作用，為載有防疫物資的船舶開闢綠色通道，並對涉及疫情防控物資的重箱予以庫場使用費的減免。本集團亦向斯里蘭卡政府提供資金捐助以購買核酸檢測儀器和試劑，向當地社區捐贈食物和日常用品，並向吉布提、孟加拉等國家捐贈生活用品及防疫物資。

2020年，本集團繼續打造「共築藍色夢想(C-Blue)」公益品牌，建立「全球關愛行」公益項目體系，持續舉辦「共築藍色夢想—21世紀海上絲綢之路優才計劃」，向吉布提當地的25名港航界研究生提供高端港口航運在線培訓課程，為「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青年提供學習交流平台的同時，也為本集團及全球港航業做好人才儲備。本集團持續開展留守兒童關愛和鄉村扶貧等方面的工作，年內開展全新升級的「C-Blue兒童成長營」，為廣東省梅州市五華縣岐嶺鎮的135名學生籌劃活動、提供教學設備及定制課程。在斯里蘭卡，本集團亦持續推進「招商絲路愛心村」項目，協助帕尼拉村建設社區活動中心，改善村民的生活條件，回饋當地社區。

前景展望

展望2021年，疫情仍然是最大的不確定因素，但隨著疫苗的逐步投入使用，疫情對於全球經濟社會活動的影響將大大減弱，世界經濟有望全面走向復蘇。隨著經濟貿易活動逐步恢復，發達經濟體2021年經濟增速將穩步增長，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受新冠疫苗推廣進度影響，經濟發展面臨不確定性。部分新興經濟體的經濟增長可能會受社會和政局動盪的拖累，突出表現在中東、北非等地區。IMF於2021年1月份預計2021年全球經濟增長率為5.5%，增幅較2020年大增9.0個百分點。其中，發達經濟體增長4.3%，較2020年增速上升9.2個百分點；新興市場和發展中經濟體增長6.3%，較2020年增速上升8.7個百分點；全球貿易總量(包括貨物與服務)增長8.1%，增速比2020年提高17.7個百分點。

2021年是中國完成2020決勝小康之年後，實施「十四五」規劃和2035年遠景目標的開局之年，中國將主動應對新環境、新挑戰，堅持新發展理念，通過持續深化供給側結構性改革，注重需求側管理，構建雙循環發展新格局，推動經濟社會高品質發展。作為在疫情中首個實現經濟快速復蘇的國家，2021年中國將繼續引領全球經濟復蘇。根據IMF最新報告，今年中國經濟增速將回升至8.1%，可能是增速最高的主要經濟體之一。

2021年，全球集裝箱航運市場仍然面臨一定的不確定性。全球運力供需失衡、集裝箱短缺、港口擁堵等因素造成強勁的集裝箱航運市場預計將進一步延續，並對運費、船期可靠性等產生連鎖反應。若新冠疫情逐步得到控制，航線、運力、箱量投放有望逐步恢復常態，集裝箱運費將逐步回調。而全球經濟復蘇等積極因素，則有望全面帶動海運量需求。

展望2021年，中國將持續不斷推進更高水平的對外開放，繼續推進各項穩外貿政策措施，形成更大範圍、更寬領域、更深層次的對外開放，助力構建國際國內相互促進的雙循環發展新格局。隨著自由貿易試驗區制度創新作用的進一步發揮，關稅和制度性成本有望持續降低，貿易和投資便利化水平將進一步提升。區域全面經濟夥伴關係協定（「RCEP」）的簽署、中國國際進口博覽會的舉辦，將進一步增強中國和貿易夥伴之間合作的紐帶，增強商品進出口增長動能，港口行業必將從中受益。此外，智慧港口、綠色港口建設的持續推進，也將為港口業發展注入新的活力。

基於以上分析與判斷，2021年本集團將繼續把握穩中求進的工作總基調，緊緊圍繞「立足長遠、把握當下、科技引領、擁抱變化」的戰略原則，以質效提升工程為抓手著力推動提質增效，以體系建設為關鍵著力推動風險防範，以高質量發展為目標，加快科技引領、創新驅動，力爭於2022年實現「成為世界一流港口綜合服務商」的戰略目標。

母港建設方面，全力推進世界一流強港建設。深圳西部港區細化完善未來發展目標及行動計劃，緊跟「粵港澳大灣區建設」規劃，不斷提升各項綜合能力。通過優化資源配置，夯實管理基礎，拓展配套增值服務，並提升服務標準，構建各方共贏的港口生態系統。本集團將繼續以全力以赴，為媽灣智慧港注入更多智慧元素，將深圳西部港區打造成為粵港澳大灣區乃至全球領先的智慧型、世界級強港，實現業務創新，並提升區域影響力。海外母港將以港口業務為核心，持續推進打造南亞區域國際航運中心，深化與船公司的合作，盤活HIPG的存量資產，並服務於港內園區的項目需求。

海外業務方面，本集團繼續堅持按照「東西路線、南北路線、一帶一路沿線」的海外佈局方向，做好海外項目總體發展規劃，並全力推進與CMA CGM SA完成剩餘兩個碼頭的交割工作，爭取儘快完成交割手續；完成海外管控體系的建設工作，通過優化海外項目的管理制度，發揮各海外碼頭的區位優勢，持續提升海外新收購項目的經營質效；同時，面對當前複雜的國際形勢，緊跟貿易格局變化，持續關注高增長區域的港口投資機會。

綜合開發方面，本集團將緊跟貿易格局變化，積極抓住全球產業鏈調整的契機，利用各項優惠政策，實現市場開拓。充分整合港口產業鏈、價值鏈、物流鏈、創新鏈的資源，探索「前港－中區－後城」綜合開發模式，以「園區產業招商、土地綜合開發」的方式尋求業務的可持續發展。

創新發展方面，堅持創新驅動，科技賦能產業轉型升級。依託「招商港口科技創新發展研究院」，打造本集團科技創新生態圈，輸出港口科技創新方案，搭建產學研平台。重點圍繞「招商芯」平台打造三大行業領先的產品，包括CTOS（集裝箱碼頭操作系統）、BTOS（散雜貨碼頭操作系統）、LPOS（物流園區操作系統），致力於碼頭內部智慧化生產經營。「招商ePort」平台將通過完善港區信息化服務體系和通過「港口+互聯網」進行服務模式創新，探索打造智慧港口開放平台。

資本運作方面，繼續圍繞本集團戰略和目標，按照既定的資本運作規劃，適時抓住市場機遇推進具體項目落地，優化資產組合。以「資產運營+資本運作」雙輪驅動模式，力求高質量可持續發展，實現股東權益收益率的提升。

運營管理方面，本集團將繼續堅持戰略導向，繼續開展管控優化工作，奠定管控優化工作常態化的基礎；通過逐步建立資產的全生命周期管理體系，滿足各個重大工程項目的建設質量及進度要求；持續優化各項業務管理標準及制度應用範圍，構建持續創造價值的世界一流運營管理體系，構建價值型管理總部。

市場商務方面，深化對接航商高層及口岸，通過提升終端客戶的聯動，提供增值服務，增強客戶黏度及對貨源的直接把控與影響力，持續推進外貿業務的發展，強化市場競爭力。同時，在中國雙循環格局下，積極探索內貿業務的發展機遇，通過打造南北互連互通體系，拓展航綫佈局，帶動各貨源區域內港口的業務增長。

2021年，新冠肺炎疫情、中美經貿摩擦給全球貿易活動及進出口貨量造成的不確定性風險因素仍存，但全球經貿逐步恢復有望全面帶動海運量需求，中國持續不斷推進更高水平的對外開放，增強商品進出口增長動能，也將為港口業務發展注入活力、提供機遇，數字化新興技術也將持續為打造一流港口增添動力。本集團將把握時代機遇，提升核心能力，保持戰略定力，一如既往地追求股東利益最大化，並在努力為股東創造更好的回報的同時，為本集團各利益相關方創造價值。

財務報表審閱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由全體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審核委員會聯同管理層根據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進行審閱，並已審議審核程序、內部監控、風險管理及財務報告上事宜(包括審閱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財務報表)及2020年全年業績。

企業管治

董事會致力維持高水平之企業管治常規及商業道德，堅信此對維持及提高投資者信心及盡量提高股東回報至為重要。董事會不時檢討其企業管治常規，以迎合股東不斷提升之期望及遵守愈趨嚴謹之法規要求，以及實踐其對達致卓越企業管治之承諾。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操守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確認各董事於年內已遵守載於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當中載列預期上市發行人須跟從及遵守之企業管治原則及守則條文中載列的守則條文)。

為確保與股東有效溝通，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主席以及外聘核數師均出席本公司於2020年6月1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回答股東提問。

本公司將定期審閱及更新現行常規，以盡量反映企業管治之最新最佳常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已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上市證券。

於聯交所網頁公佈年報

2020年年報將於適當時間寄發予股東及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和本公司網站(www.cmport.com.hk)登載。

承董事會命
招商局港口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鄧仁杰

香港，2021年3月3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鄧仁杰先生、劉威武先生、熊賢良先生、白景濤先生、葛樂夫先生、王志賢先生及鄭少平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吉盈熙先生、李業華先生、李家暉先生及龐述英先生。